附件2：

《深圳市“孔雀计划”团队管理服务办法

（征求意见稿）》编写说明

 为规范和优化深圳市“孔雀计划”团队（以下简称“团队”）管理与服务工作，推动团队项目顺利开展，实现项目全生命周期精细化管理与服务，根据《关于实施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孔雀计划”的意见》《关于促进人才优先发展的若干措施》等有关规定，

结合我市科技人才工作实际，初步拟定了《深圳市“孔雀计划”团队管理服务办法(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办法》）。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编制背景

“孔雀计划”实施以来，正释放出越来越强大的“磁场效应”，吸引越来越多的海外高层次人才纷至沓来，为深圳的科技创新提供了强大的智力和人才支撑。

当前全球创新版图加速重构，随着新一轮人才竞争越来越激烈，我市引进海内外高层次人才和团队总体取得了较好效果，但综合来看，存在部分团队成员到岗时间不理想，项目研发推进较为缓慢等情况，同时团队在主客观条件下还受到多种因素限制，需要尽快融入国内的经营和生活环境，尽快地从技术创新向产业转化突破，从政府输血到资本帮助自我造血迈进，从活下来到好起来跨越。因此，为进一步加快集聚高层次人才团队，更好地激发人才创新创造创业活力，需要在制度安排、政策保障、体制机制、上狠下功夫，不断优化高层次人才团队愿意来，留得住、发展好的综合创新生态环境。

1. 编制原则

围绕如何加强和规范团队项目管理与服务，《办法》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是**坚持“孔雀计划”设立初衷，建立健全团队项目评价机制。

**二是**坚持以用好人才为导向，实行团队项目动态管理及常态服务制度。

**三是**坚持职责分工，明确行政主管部门、用人单位、团队成员各方职责。

三、主要内容

《办法》分为“总则”、“职责分工”、“执行管理”、“中期考核”、“项目终止”、“项目验收”、“附则”等七个部分。主要内容包括：

1.“总则”部分，阐明编制目的，并明确使用范围，即本办法适用于项目实施期内团队及其用人单位的管理与服务。

2.“职责分工”部分，明确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审定团队管理服务重大事项。市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牵头抓总、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各项工作。市科技创新委作为业务主管部门，负责团队日常管理与服务工作。用人单位对团队成员到位、资金使用、项目推进等承担主体责任，应按有关规定规范项目资金使用与管理，为团队在深工作提供良好条件。团队带头人及核心成员应履行合同约定，按要求落实来深工作时间，确保各项任务目标完成。

3.“执行管理”部分，规定了团队带头人及核心成员变更、项目预期目标、项目经费使用和调整、用人单位变更等相关要求，明确市科技创新委应为团队开展重大人才工程政策培训、科技计划项目政策咨询等宣讲培训服务，搭建学术交流、成果转化、投资融资对接交流平台。

4.“中期考核”部分，规定了团队项目实行中期考核制度，一般于项目实施两年期满后进行。市科技创新委根据合同书对团队项目进展情况、成员到位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等三部分内容进行考核评价。

5.“项目终止”部分，明确了团队项目需终止的情形和相应处理要求。

6.“项目验收”部分，规定了团队项目验收程序和结果认定。团队项目参照科技计划项目验收要求并结合中期考核相关标准进行现场验收，重点对团队成员到岗、项目学术指标和技术指标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7.“附则”部分，主要对团队项目成果、人员到岗时间认定作出相应要求。